

# 公聽會通知

2026年3月18日

致： 相關各方  
通知人： 執行官/ APCO  
主旨： 公聽會通知——擬議修訂第11號法規：有害污染物，第18條規則：降低現有設施有毒空氣排放風險

---

灣區空氣品質管理局（以下簡稱「空氣局」）董事會將於**2026年6月3日（星期三）上午10點**在加州舊金山Beale街375號空氣局總部一樓董事會議室舉行公聽會，或緊接這一時間點後召開。您也可以透過[空氣局網站](#)上的Zoom平台參與會議。

董事會將審議：

- 通過擬議的「第11號法規：有害污染物，第18條規則：降低現有設施有毒空氣排放風險（第11-18條規則）」修訂案；以及
- 通過擬議更新的「第11-18條規則實施程序」。

空氣局現發布此公聽會通知，並就第11-18條規則的擬議修訂案、第11-18條規則實施程序的擬議更新以及其他支援文件徵求公眾意見。

## 背景

第11-18條規則於2017年由空氣局通過，旨在規範那些因排放毒性空氣污染物而對附近居民和勞工造成重大風險的設施。第11-18條規則設立的目的是鎖定整個灣區造成最大健康影響的現有設施，並要求這些設施減少此類影響。

社區團體和空氣局委員會提出的擔憂特別指出第11-18條規則在實施上的延遲，尤其是在最終確定健康風險評估 (Health Risk Assessments, HRA) 和風險降低計劃 (Risk Reduction Plans, RRP) 方面。此外，Richmond-North Richmond-San Pablo清淨空氣社區排放減量計劃 (Path to Clean Air Community Emission Reduction Plan, PTCA CERP) 呼籲對第11-18條規則進行改進，以提高執行效率和透明度。為此，空氣局正在制定修訂案以加快落實風險降低措施並提升計劃實施效率。

## 擬議修訂案

該擬議修訂案旨在簡化計劃管理流程，以盡快實施規則中的風險降低措施。主要變更包括：

### 健康風險評估 (HRA)

- 要求設施使用經空氣局核准的建模規範來準備初步HRA。這些規範將採用標準化方法，並根據各設施的實際情況進行調整，使設施能運用自身專有知識與資源來提高效率，並使更多初步HRA能夠同時進行；

- 給予空氣局審查、更正和核准HRA資料與結果的權力；
- 規定各設施須在指定期限內回應空氣局提出的意見與修正要求；
- 正式規範現行做法，即在設施現有的90天意見徵詢期間，同步就初步HRA舉行公眾評論期；以及
- 概述當額外測試或排放資料可能影響設施HRA結果和風險行動級別 (Risk Action Levels, RAL) 狀態時的程序。

### 風險降低計劃 (RRP)

- 修訂與空氣局在開展公眾評論期前審查風險降低計劃 (RRP) 草案相關的術語和時間表；以及
- 釐清可批准延後執行RRP或風險降低措施的情況。

空氣局工作人員也制定了第11-18條規則實施程序的擬議更新內容，包括：使其與擬議修訂的規則語言保持一致；提升清晰度和可讀性；以及界定一個爭議解決小組的角色、範圍和流程，該小組預期將審理煉油廠與空氣局之間關於技術問題的爭議。

### 資訊與意見

第11-18條規則的擬議修訂案、第11-18條規則實施程序的擬議更新以及其他支援文件現正公開發布，以供公開審查和評論。工作人員報告一文概述了擬議規則修訂的理由、監管背景、有關修訂案預期影響的討論以及社會經濟分析。空氣局工作人員已準備一份書面分析，依據《加州健康與安全法規》第40727.2條描述修訂案的監管背景；並依據《加州空氣環境品質法案》(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 CEQA)，為空氣局2017年針對第11-18條規則的環境影響報告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EIR) 準備了一份附錄，描述本次修訂並說明為何不需要發布後續或補充EIR。

如需索取擬議文件資料的副本，包括依據《加州健康與安全法規》第40727.2條所做的書面分析以及CEQA附錄，請造訪[www.baaqmd.gov/ruledev](http://www.baaqmd.gov/ruledev)或向Greg Nudd索取。您可透過電子郵件[ruledevelopment@baaqmd.gov](mailto:ruledevelopment@baaqmd.gov)、電話 (415) 749-4653或郵寄方式聯絡Greg Nudd，郵寄地址為：Rule Development, Bay Area Air Quality Management District, 375 Beale Street, Suite 600, San Francisco, CA 94105。對擬議文件資料的書面意見請寄至Greg Nudd的上述地址 (Rule Development, Bay Area Air Quality Management District, 375 Beale Street, Suite 600, San Francisco, CA 94105)。意見亦可透過電子郵件傳送至[ruledevelopment@baaqmd.gov](mailto:ruledevelopment@baaqmd.gov)。對第11-18條規則的擬議修訂案及相關文件的意見，請於2026年4月19日下午5點前提交。口頭意見可在公聽會當天及會中提出。